

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

关于申报 2025 年度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 科学技术奖、青年科技奖的通知

各会员、有关单位、广大科技工作者：

为调动我省信息技术应用领域广大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促进信息技术领域科技创新和进步，根据《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科学技术奖励办法》、《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青年科技奖评选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启动 2025 年度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科学技术奖、青年科技奖（以下简称“科学技术奖”、“青年科技奖”）申报工作。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奖项设置

（一）科学技术奖

科学技术奖包含两类子奖项：科技创新奖、技术推广奖，分别设置一、二、三等奖 3 个等级。

（二）青年科技奖

青年科技奖不分等级，往届获奖者不重复授奖。

以上各奖项授奖数量根据本年度申报数量和质量确定。我会将从获奖项目中择优推荐外部奖励。

二、奖励范围

（一）科技创新奖

在信息技术相关领域的科学技术研究、技术开发等方面，取得的优秀创新性成果，包括重要技术创新、新产品研制开发等。

（二）技术推广奖

在信息技术相关领域的新技术、新成果的推广应用、产业化等方面，取得明显社会效益的成果，包括优秀解决方案、优秀案例、重大工程项目等。

（三）青年科技奖

在信息技术相关领域的技术研究、产品开发、成果转化、推广应用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，年龄不超过40岁（1985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的江苏省青年科技工作者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即日起—2025年8月31日

四、申报条件和要求

（一）申报条件

1. 科学技术奖：凡省内从事信息技术领域学术研究、技术研发、产品生产、应用推广的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事业单位及个人均可申报。

2. 青年科技奖：学会个人会员或团体会员单位推荐人选。

（二）申报要求

1. 请各专委会、团体会员单位积极组织推荐（申报）工作，各申报单位要认真做好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工作，确保真实完整，

并由申报单位填写意见、加盖公章。个人项目，由个人申报，所在单位审核盖章。

2. 申报项目应当符合奖励范围，需经过一年以上实施应用获得显著效益，即 2024 年 1 月 1 日前开始应用。两个或两个以上单位合作完成的项目，由主持单位与其他单位协商一致后，项目主持单位组织申报。

3. 已获得国家或者省部级奖项的项目，不再参加学会科学技术奖申报。

4. 涉密项目（或部分内容涉密）不得申报推荐。

五、报送材料要求

申报材料由奖项申报书（见附件）及其附件组成，申报书是评审的主要依据，应严格按照格式要求填写，文字描述要准确、客观，突出科技创新等内容，创新和应用情况强调客观佐证材料。

1. 电子材料：申报书（签字盖章）和相关佐证材料需为 PDF 格式，发送至邮箱 jsitas@sgepri.sgcc.com.cn，邮件主题请注明：XX 奖报送材料+联系人+工作单位+联系电话。

2. 纸质材料：将申报书和相关佐证材料一起打印装订，报送原件 1 份，内容与电子材料须完全对应。

电子/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时间：2025 年 8 月 31 日。

纸质材料报送地址：南京市江宁区诚信大道 19 号数字楼 D2-523 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，朱丽辉，13951634270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报奖咨询：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秘书处；

联系人：朱丽辉，13951634270。

《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科学技术奖励办法》、《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青年科技奖评选办法》请至学会网站 www.jitas.org.cn 查阅。

- 附件：1. 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科技创新奖申报书
2. 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技术推广奖申报书
3. 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青年科技奖申报书
4. 填写说明

江苏省信息技术应用学会
2025年07月01日

